

與全國學代有約

教長傾聽學生聲音

文／李惠芬

教長率領主管列席有問必答

「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邁入第三年，今年有一百四十位來自大專院校的學生會會長、議會會長參與三天研討會，並向教育部提出多項建言。在政大任教時就很重視要傾聽學生代表意見的教育部長鄭瑞城，特別與全國學生代表有約，率一級主管出席且有問必答。

為促進各大專院校學會健全發展，教育部委請玄奘大學承辦研討會，是為了要建立學生自治組織交流平台，培育學生自治領導人才，並增進學生自治組織新任幹部所需知能，藉此機會促進學生自治經驗傳承與永續發展。教長強調，幫助學生學會自己管理自己，是公民教育重要的一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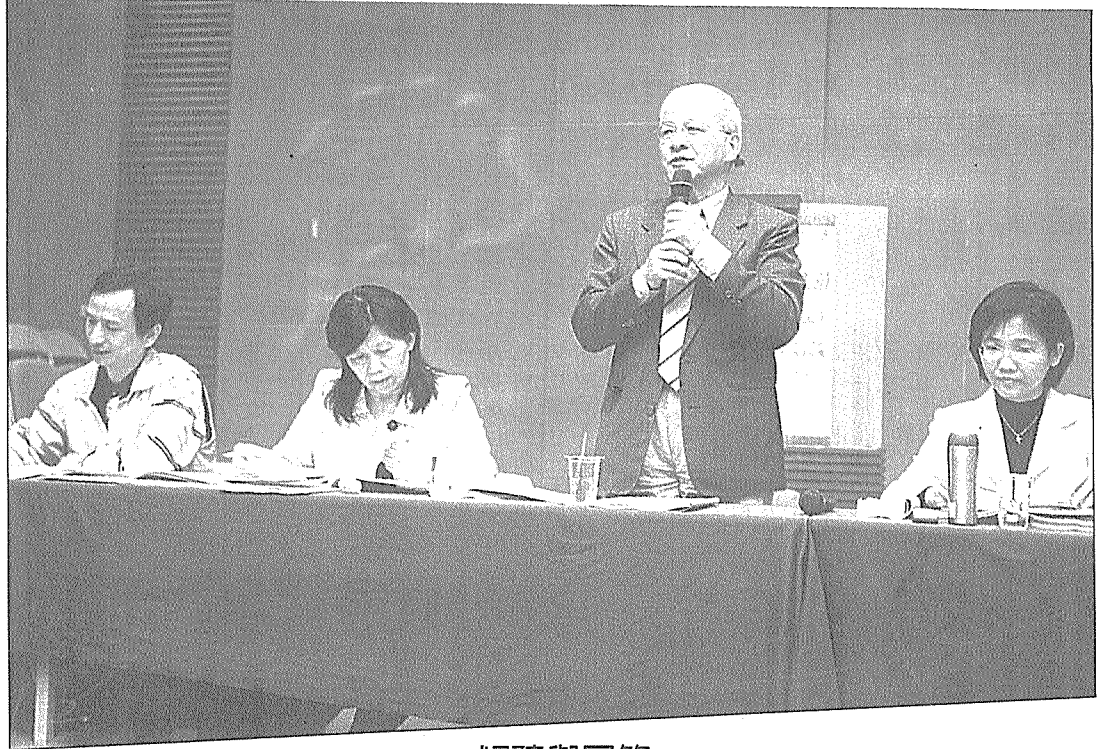
這些大專院校領袖菁英白天研討會，分組挑燈夜戰討論建言議題，讓鄭瑞城十分感動，學生代表甚至於會議閉幕時，演出「學生自治發展行動劇」，教長極為肯定與會學生代表的用心，也表達最大誠意，將諸多建言要求幕僚限二週後提出報告，並研擬解決之道。

在「部長有約」的三個小時中，學生代表針對教育部方針「適性揚才」、「優質學習」、「公義關懷」、「全球視野」、「永續發展」提出精闢提案，最讓教長感到窩心，青年學子能對教育議題加以關心討論，會中青子們非常關心產學合作現況，也可看出莘莘學子已正視社會實務需求，主動積極爭取實習機會，得以學以致用創造未來。

另外，在城鄉教育的差距上，教長也坦承，政策上還做得不夠，他認為，偏鄉師資仍不穩定，的確還有不足，不過部內已實施「夜光天使」計畫，盼慢慢來改善偏遠老師供給面的不足問題。

在陸生來台上，學生領袖提出全面開放的建言，教長解釋，必須要設想周到才能賦予政策執行，目前教育部要謹慎評估，未來若要開放也是採「漸進式」。

此外，學子們提出「生命教育」課程必須重視體驗式與經驗學習的意見，教長非常同意，「生命教育」課程應該有整體性規劃；目前教育部已推動服務學習方案，希望各校能將「課程」結合「社區服務」，使學生透過從做中學、反思、分享來體驗與實踐生命教育的內涵。



傾聽與回答

教育部長鄭瑞城（右二）率教育部一級主管與學生領袖會談，有問必答獲得很大回應。

吳彥鋒／攝

教育部建立平台 鼓勵學生發聲

文／李惠芬

教育部是「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的推手，希望深耕學生自治，一方面，落實以學生為主體之教育；另一方面培養學生的現代公民素養。訓育委員會常委柯慧貞強調過去於成功大學任職學務長工作時，強化學生自治，重視和學生會以及其他自治組織的角色與功能發揮，大家共同推動與學生相關政策與活動，例如，落實學生在宿舍政策與財務收支的自治管理、在社團審議、補助經費與空間分配等事項中學生的自治管理，而學生從中學學習自治自律的精神與實踐；也因此使得學校、老師、學生得到「三贏局面」。

「學校與學生會不是對立的！」柯慧貞指出當年在負責成大學務工作時，必須解決是否調漲宿舍費用，以解決改善宿舍軟硬體的問題，這種燙手山芋處理不好，上千名學生連署反對漲宿舍費，排山倒海的抗爭是很令人頭疼的。

彰顯學生自治成果佳

不過學務處找學生會、系學會、宿舍自治委員會共同商量、共同面對與解決問題，針對漲不漲的方案之優點、缺點不斷討論；終於，共同達成漲價之折衷方案與財務公開及學生參與管理之配套措施，甚至最後籌組「宿舍輔導委員會」，學生亦擔任委員。「不要小看這些學生們，他們非常認真討論、進行問卷調查及提出很好的問題解決方案。」柯慧貞回憶的說。

最令柯慧貞感動的是，不僅平順處理漲宿舍費這個燙手山芋，這群學生自我訂定規範，包括如何節約能源、如何社區改造這些細節都自行規範。在沒有衝突下，學生自治的經驗使學子們上一堂「民主法治課程」。

壓制學生意見衝突多

柯慧貞表示，有些學校很怕學生有聲音，要壓抑或避免學生發聲，甚至有的自治組織形同虛設，「實在很可惜！」她認為，雖然處理學生相關問題交由學生自治組織來研擬、討論、公聽意見調查、決議等等，比起師長一聲令下較費時，但是比起師生對立來得有代價，最重要的是，學生在校園裡就學會如何成為現代公民，這樣過程是非常值得的。

再來，柯慧貞又如法炮製在社團的成立、倒社、空間及經費審議上，再度藉由學生社團提年度計畫與預算書，學生代表參與審查與分配預算，審查預算執行成果等學生自治的力量，成功且有有效解決相關的陳年舊疾。她特別強調當運用由大部分學生代表組成的「社團審議委員會」來審議這些社團企劃與預算相關事宜，發現學生們對於審查過程非常用心，成效也更好。

「好認真哦！」這群學子們學習與實踐「負責」、「獨立思考與判斷」、「溝通協調」、「分配的公平正義及合理」，柯慧貞指出師長只要發他們概念及方法，學生的學習力與實踐力很強，在自治活動中磨練出應有民主風範，實在是一舉多得的好方法。

學子經驗傳承分享收穫多

教育部今年舉行第三屆「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也希望率先帶動學生自治，重視學生發聲，傾聽學生聲音。今年研討會完全由諮詢小組籌畫，包括課程的安排，還有著「母雞帶小雞」傳承，學員經由三天兩天的研討會，觸動不少神經，儘管挑燈研討相關議題，但是無論是諮詢小組成員或承辦學校的玄奘學生會，個個都認真投入，有使命想要推動學生自治的發展；也很想要從中學學習與歷練，成為好的領導人與世界公民，讓人很感動。

並且，諮詢小組委員會的功能已漸在教育部各司處彰顯開來，二十一位成員的組織，讓相關教育政策議題上多了學生發聲的機會，他們也以行動讓其他委員刮目相看，提出不少建設性的建言。

時代已不一樣，學生自治團體是學子們在學生時代課外學習另一章，柯慧貞表示，孕育一位現代公民，師長藉由學生自治團體將法治觀念、民主素養深植這些未來國家棟樑，將來我們的社會應該會更好；反觀壓抑他們的發展，其實讓學生學不到紙本外真正法治社會。

此外，對於滿腔熱血學子們的學習公民的課題上，一點點小鼓勵對他們的激勵很大。此次，學子們提出「全國學生自治聯誼網」提案，立即獲得教育部善意回應，這群大學生露出自信笑容，而他們對推展學生自治的使命感與投入的熱誠也讓教育部的工作同仁們覺得一路走來的堅持沒有白費。

學生諮詢小組當家 要求品德與自律

文／李書寧

「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已落實「學生自治的傳承與學習」。教育部於今年七月成立「學生自治及公民教育實踐政策諮詢小組」，共有二十一位委員，本屆「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由他們籌畫與安排，內容更貼近學員所需，委員盡心盡力的付出，讓教育部訓委會激賞不已。

召集人林少軒、副召集人劉典倡談起整個「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的架構，架式十足，對於後輩「各校學生會會長及議長，他們也以過來人的心情，給予很多金玉良言。」

不過，「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會員經過三天兩夜「馬拉松」式的研討會，平均睡眠不到三個小時，但是透過交流與研討，獲益匪淺。劉典倡從旁觀察，還是提醒學員不要聽到他校的好，回去完全仿照的做，要學習其中的精髓，要懂得制度的內涵，然後，再有自己的突破與創新；因為他們常聽到很多學員說：「你們學校那麼棒！」之類的話，故不厭其煩提醒他們，別只學皮毛。

另外，林少軒認為不是一味改變制度就是好，要從法治精神出發，另外，要從「人」本身去思考。不管日後學員是辦活動或者是校務參與，不要忘記去「執行」，唱高調的言論未付諸於實踐，是不夠周延及完整。他也呼籲學生會長的道德與自律，唯有如此，

才能當好領導人。

劉典倡也提到，法治及社會價值的重要性，他也認為現今社會比較沒有大是大非，因此也透過「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傳達身為公民應有的價值、品格及法治觀念，希望這些種子能回到各校去發芽茁壯。

「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的五大主軸，特別規劃學生自治對校園事務應有的視野與關懷；學生自治組織；校務參與及學校關係；學生會、社團、其他聯合組織關係為何；跨校組織、區域聯盟、議題導向之運作方式；行政與立法相互關係經驗分享。

因此，特別規劃六場專題演講、三場經驗交流與傳承及一場「學生與部長有約」，所有的規劃都獲得教育部認同。教育部訓委會常務指出，孕育三年的「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可以看到學生自己「當家」，自主投入後，使內容更貼切學生代表參與之需要，三天兩夜的研討會上，過程緊湊，內容紮實，實在令人激賞學員們的功力及用心，以及他們的自律。

教育部鄭部長也在會中提醒學員，要有承擔責任的胸懷，對於批評也要有雅量去接受，他表示，學生時代自己曾有社團負責人的磨練，累積很多學習元素，不知不覺內化到自身要求，成為一輩子很好學習經驗及解決事務的模式，他認為，這就是「成長」，也希望學員珍惜學習機會。



「學生自治及公民教育實踐政策諮詢小組」籌備本屆「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可圈可點，教育部給予很大的肯定。
吳彥鋒／攝

學員會後心得面面觀

交流收穫大 校與校間更緊密

文／李書寧

「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緊鑼密鼓進行三天，雖每日都討論到半夜，但沒有學員抱怨疲累，還看得出短短時間凝聚出向心力，激盪出學員會後豐碩心得：

游浩詮（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學生會會長）：

收穫很多，我最喜歡藉由交流來了解各學校的情況，尤其對於逢甲大學學生制度，歎為觀止，學生會常對提出預算與審查監督程序部份很難做到嚴謹，逢甲大學都一一完成。回學校後，我想著手讓自己的學校「議會」轉型，目前還欠缺很多。來到這個研討會不是只有聆聽，還有發表、討論，增加很多層面的刺激與經驗分享。

吳書賢（華梵大學學生會會長）：

上完了「關懷社會·從心做起」的課，我才知道「用心」的魔力多大，當傅木龍老師喊出學員名字，大家都「醒了」。這堂課讓我省思很多，尤其現也思考辦活動中做一些公益活動，才能將活動的面向更寬廣。以往我們學校就有「風車大使」做一些公益活動，現在我在思考是結合志工走進社區的想法。

有了想法還是需要民意支持，來參加「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就是希望將學生自治發揮。還有那麼多校的學生自治領袖齊聚，看看他們、想想自己，這幾天我也思考自己的表達能力如何發揮，能有最好效果。收穫滿行囊，下學期將逐步完成，動手做才知道問題在哪裡？

李宜豪（中國醫藥大學學生會會長）：

「學生與教育部長有約」是一個很棒的會談，看出來教育部對學生的意見很重視，反而是我們對於相關議題還未有很深入看法與見解，但是這是第一步接觸，大家未來應該有更多的互動。參加「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結交很多朋友，以後推動學生會活動時，彷彿也多了很多「助手」。



台灣學生自治運動發展演進

第一階段 戒嚴時期

戒嚴時期，學生活動自由是被禁止的，學生自治也遭受到壓抑。

第一階段 學生自治萌芽期

解嚴後大學學術自由、講學自由的意識高漲，「三月野百合學運」促成政治與校園的民主化。

第二階段 學生自治成長期

◎我國提倡大學自主與學生自治理念逐漸被重視，以83年1月5日公布大學法為一個分水嶺，依大學法第17條規定：「大學為增進教育效果，應由選舉產生的學生代表出席校務會議，並出席與其學業、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的會議。大會應保障並輔導學生成立自治團體，處理學生在校學習、生活與權益有關事項；並建立學生申訴制度，以保障學生權益。」

◎民國84年5月26日公布的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380號解釋，已承認學生自治亦在憲法第十一條關於講學自由的保障內；進而於84年6月23日公布的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382號解釋，更破除學生與學校之特別權力義務關係。

第四階段 學生自治發展期

教育部為因應學生自治現況，94年12月28日修訂大學法第33條及大學法施行細則第26條，並於大學法加入原17條之規定，及增加有關學生會費收取、參與校務會議及學生權益會議學生代表比例不得少於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的規範。

第五階段 學生自治深耕期

教育部為了促進學生自治在校園深耕亦積極推展學生自治的教育政策與措施：

- ◎辦理分區及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及傳承研討會。
- ◎補助大專院校辦理自治相關活動。
- ◎補助四區學務中心辦理自治相關活動。
- ◎研擬「大學輔導學生會收取學生會費及其監督參考事項」，經全國學務長會議達成共識，供各校參考。
- ◎設置「教育部學生自治與公民教育實踐政策諮詢小組」，建立學生溝通平台。
- ◎推動「教育部傾聽人民聲音」方案。
- ◎規劃學生自治組織之評鑑、表揚與觀摩活動。
- ◎規劃輔導學生自治績優學校之表揚與觀摩活動。

課堂學習外一章 學員認同

文／李書寧

「今年的全國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讓人感覺很親切，教育部對於學生自治的關心與聆聽，不但能使大學生在社會中的自我定位更進步，這個社會也將因為學生自治的進步，校園的進步，更為美好！」國立政治大學學生會長羅祥說。

南華大學學生會長王鏡智在閉幕式代表小組分享學習心得時表示：「因為這樣的會議，讓我們彼此確定，我們並不孤獨，我們身邊仍然有著一群為學生自治努力付出的夥伴。於是，我們可以說，這一路走來，我們始終並不孤獨！藉著這次的研討會，我們認識了彼此，認識了更多的夥伴，一如在社團的黃金存摺中提到的，人脈存摺將是我們成長的依伴。夥伴們！檢視一下，你（妳）我身邊收集到的名片，看看我們是否彼此認識了，請在把名片帶回家以後，讓它發揮最大作用，增加我們之間的關聯性，別讓它成為我們最後手邊的撲克牌！加油！我們一定可以讓學生自治發光發熱！」

國立中山大學學生會議議長吳律德也說：「在這三天中，我認識到了一群學生自治的伙伴，從這些伙伴身上我看到了勇氣，我相信勇氣就是我們的潛力，而這些勇氣也會自然而然的帶來成就，最後給予我們自信，而自信就是我們的實力！」

承辦單位玄奘大學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楊智奎更指出，有人認為現代孩子是「草莓族」但他不以為然，他表示應該是「荔枝」，而且是長在樹上的荔枝，經過風吹雨打日曬後，成為鮮紅成熟的果實。在這養成的過程中，學子們要學會負責態度。

楊智奎表示，不要壓抑他們的發展，一定要讓他們動手執行，在這個學生時期的過程中，可能是成為日後的人格養成很重要的里程碑。尤其這一代的學子們創新力十足，但是唯一比較要修煉的是，要改到眼高手低的毛病，很多事情要務實才有成效。

在三天的活動過程，學生自治諮詢小組在最後一天閉幕式所演出的「學生在校自治發展行動劇」更娓娓道出國內學生自治的發展歷程，更看出我國學生自治未來的發展將更需要學生、師長、學校及教育部的共同努力及推動。



學生提問

「全國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上，學生暢所欲言。